

栖霞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市文化和旅游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指导下，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大力推进行政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“五公开”，实现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的有效衔接。

我局积极推进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精神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切实抓好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及时、有序地开展，为社会提供了方便、快捷的财政信息公开服务，切实加强财政预算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、专项资金及国有企业信息公开专栏建设，积极收集了解县直有关单位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并公布有关信息，接受公众监督。

1.主动公开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，截至 12 月 31 日，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2 条。其中包括：领导信息 1 条，机构概况 1 条，部门文件 10 条，部门财政预算 6 条，社会公益事业 37，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 3 条，行政政府三项制度 11 条，应急管理 4 条，组织管理 3 条，部门办公会议 7 条，政策解读与回应

12 条，重大决策落实 3 条，“放管服”改革 3 条，通知公告 11 条，工作动态 30 条。

2.依申请公开工作

2020 年，共接到依申请公开 1 件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始终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。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长任组长，各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主要业务科室负责人为组员，并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事务。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，及时传达学习各级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会议及文件精神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4.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做好我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维护及信息更新工作，及时公布文旅动态、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、办事结果等信息以及财政年度预决算工作报告等信息。二是利用报刊杂志及电视、广播等途径进行信息公开与宣传。

5.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本年度我单位未受到因政府信息公开收到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。

6.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公开情况

本年度我单位政协答复 2 个，人大提案 3 个。

7.监督保障

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，强化责任追究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。

2020年，各科室积极配合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	量	减	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				组 织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 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 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 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 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
		5.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	1.信访举报	0	0	0	0	0	0	0

	不予处理	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总计	1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我局切实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但在工作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有：一是文件信息公开量相对较少，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宽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三是信息公开的时效还需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下一步措施

一是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和宣传，提高文旅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工作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，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。

二是拓宽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，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的覆盖面，加强对局属各单位、各科室工作信息的收集汇总，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地公开重点领域信息。

三是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及信息发布保密机制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在坚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同时，积极稳妥地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栖霞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1年1月25日